

宁夏大学优秀学术著作丛书

社会博弈与策略均衡

——以Y市电表厂家属区拆迁安置为例

► 罗强强 / 著 ◀

Social Game and Strategy Equilibrium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宁夏大学优秀学术著作丛书

社会博弈与策略均衡

——以Y市电表厂家属区拆迁安置为例

▶ 罗强强 / 著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博弈与策略均衡:以 Y 市电表厂家属区拆迁安置为例/罗强强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5.12

ISBN 978-7-5161-7422-7

I. ①社… II. ①罗… III. ①房屋拆迁—研究—中国

IV. ①F299.23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309480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郭晓鸿

特约编辑 席建海

责任校对 韩海超

责任印制 戴 宽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84083685

门 市 部 010-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14.75

插 页 2

字 数 228 千字

定 价 5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增长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旧城改造、征地拆迁等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和规模向前推进。这一全国性“工程”，其改变的不仅是中国各地的空间结构，还有既有的利益格局。利益调整必然引发深层次的社会矛盾。旧城改造、征地拆迁所引发的社会矛盾正以各种形式上演，成为中国社会转型过程中一道独特的社会景观。在某种意义上，这道景观是探测中国社会转型的深度和广度、触摸其艰巨性和复杂性的一个窗口或切片。也即因为如此，越来越多的学者将目光停留在这道景观上，试图窥测其中之堂奥，相关论著遂纷纷涌现。罗强强博士的专著《社会博弈与策略均衡》正是这一研究领域的新成员。

《社会博弈与策略均衡》以 Y 市电表厂政策性破产后，因遗留的房屋拆迁改造问题而引发的纠纷为例，讲述和分析了在后单位制时代，原子化的居民在社会转型过程中如何策略性地与当地政府部门、开发商等展开较量来维护自身利益，在数次博弈之后最终达到策略均衡的故事。作者以叙事为经，以理论为纬，试图通过对地方政府、开发商和居民等行动者的博弈策略与复杂互动展开社会学研究，在某种程度上达成对“拆迁政治”的某种解释性理解，以便由此得出对社会行动的过程与效果的因果性说明。在此基础上，作者指出，在利益博弈时代，如何进行政治改革，规范政治制度，使政治能够适应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是当前加强社会治理的一项重大任务。

应当说，罗强强博士在书中所讲的故事在当下中国几乎每天都在发生，稍微了解国情的读者想必对书中的故事都不会感到陌生。然而对于这

样人人熟知的故事进行学术研究却具有极大的挑战性。挑战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学术研究与经验常识如何实现“决裂”，二是在既有研究较为丰富的基础上如何实现“创新”。无论是前者还是后者都是横亘在研究者面前的巨大障碍。如果说一项研究只是以学术的语言讲述了普通人尽知的故事和道理，而未能从经验常识中发现被遮蔽的规则或规律，那么这样的研究既不能在学术共同体内进行真正有意义的交流，也无法在学术共同体外获得所谓的“社会效益”。同样，如果一篇研究不能在既有的研究基础上有所深化、拓展或者开掘出新的问题，那么这样的研究也只能沦为浪费资源的重复性研究。以此而言，学术研究注定是充满艰辛和挑战的。罗强强博士勇于接受挑战，并努力跨越横亘于面前的两大障碍。

在一般性的常识中，拆迁改造是一项政府和开发商因政绩和利润驱动而借助现代化、城市化等话语所实施的工程，且常因其工程补偿不合理而引发居民的抵制。自然，地方政府、开发商和居民围绕拆迁改造展开了一场复杂的博弈。由于信息不充分或者利益立场之故，常识性理解往往放大某些信息而有意无意地阉割、遮蔽、扭曲或压抑另一些信息。如此，常识性理解完成了对拆迁改造的构图，将某种意识形态巧妙地隐匿其中。事实上，从地方政府、开发商和居民的话语中，我们不难发现三者之间的话语形成了一座巴别塔，彼此相互指责、难以沟通。即使在学术研究中，围绕拆迁改造也形成了左与右两大阵营。那么，究竟应该如何理解拆迁政治？罗强强博士认为，研究应秉持“价值中立”的原则而不应热情地充当弱势群体的所谓“代言人”，因为这样不仅掩盖了事实真相而且会加剧地方政府、开发商和居民之间的对立和紧张。事实上，学术研究中的道德激情固然能给人以敢于“为民请命”的知识分子形象，但同时也失去了作为学者的独立性。至少在资料收集和分析中，我们能够感觉到罗强强博士有意识地绕开道德陷阱，将揭示真相作为论著的核心旨趣之一。这种旨趣的追求从资料收集可见一斑。

罗强强博士先后跟随被拆迁户代表一起前往 Y 市信访局进行信访，目睹了信访部门的现场接待活动。在被拆迁的家属区，作者不仅目睹了拆迁乱象，更是深入坚守在那里的一些老人家里，实地观察了他们的生产和生

活状况。再到后期，作者深入开发工地了解情况，并且到最后几位“钉子户”家庭了解他们的日常生活情况。在进行实地观察的同时，作者对政府人员、上访代表和开发公司的主要负责人进行了深入访谈。作者在初稿写作之前，曾于2010年2月、2010年10月、2011年10月到11月进行了时间跨度较长的田野调查，收集到丰富、翔实的第一手资料，同时借助于政府文件、新闻报道等二手资料实现了对整个事件前因后果的准确把握。罗强强博士正是在地方政府、开发商和居民之间努力收集相关信息，方在一定程度上避免了因信息不对称而陷入某种价值立场。《社会博弈与策略均衡》有颇多可称道之处，其最大的“可称道”或许就在于资料的翔实和细节的展现。在当下诸多拆迁政治的研究中，能够做到如此全面、详尽地占有资料的论著也许并不多见。在大词当道的学术界，不畏艰难、不怕烦琐、不惧寂寞地走进田野观察、记录这个世界、这个时代、这个社会发生了什么，留给后人的又何尝不是一部难得的信史？不唯如此。罗强强博士利用扎实的田野资料，充分吸收前人的研究成果，选择“社会博弈”和“策略均衡”为概念工具，以多元话语为分析框架，以政治过程为理论视角，试图把宏大的改革史与微观的个人生命史有机结合起来，说明来自国家上层的制度变革是如何影响一个人乃至一个企业的变迁。显然，罗强强博士并未满足于资料收集或者仅仅讲述一个中国故事，而是希望通过个案来反映中国社会的深层次问题。在一定意义上，罗强强博士实现了其学术旨趣。

序言作者有义务指出：罗强强博士的这本著作有其优点，但其中依然存在值得重新讨论的一些问题，尤其是西方理论与中国经验的结合问题。众所周知，社会学东渐中国已有百余年的历史。百余年间，社会学中国化一直是困扰中国社会学的一道难题。从严复到孙本文、吴文藻再到费孝通，几代社会学者参与推动社会学中国化。何谓“社会学中国化”？吴文藻在《社会学丛刊》总序中开宗明义地指出：“以试用假设始，以实地证言终。理论符合事实，事实启发理论，必须理论与事实揉和一起，获得一种新综合，而后现实的社会学才能植根于中国土壤之上，又必须有了本此眼光训练出来的独立的科学人才，来进行独立的科学研究，社会学才算彻

底的中国化。”在吴文藻看来，欲实现社会学中国化须满足两个基本条件：一是社会学研究应植根于中国经验，研究中国社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现象而不是止于西方社会学的翻译和评介；二是研究者应具有本土眼光、独立意识和科学素养而非唯西方是瞻，食洋不化。做到第一点也许不难，难的是如何以本土眼光和独立意识诠释中国经验。本土眼光绝不意味着学术上的闭关锁国，罔顾西方社会学已有的理论与方法。当代中国社会学者已然拥有了一定程度的理论自觉，但真正做到理论自觉却是一个艰难的过程。真正的理论自觉植根于对中西文明的深入理解和中西经验的深刻把握，否则所谓的理论自觉将不免沦为一种口号或遥远的愿景。在这个意义上，罗强强博士运用政治过程理论和社会博弈、策略均衡等概念尚未完成有深度的前提批判。当然，这种现象在中国社会学领域较为普遍，远非本书作者个人之问题。在社会学发展的过程中，我们或许应该重温费孝通等老一代社会学家的研究，从其学术遗产中获得某种启迪、某些滋养。

上述评价是否允当，读者诸君自有评判。在此有必要交代序言作者与本书作者的关系。罗强强2009年考入中央民族大学社会学系攻读博士学位并选择我作为他的指导老师。由于是在职跨专业攻读，其艰辛不难想象。在三年博士研究生期间，罗强强克服种种困难，取得了优异的成绩并于2010年荣获“宝钢优秀学生奖”，同年成功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这些为博士研究生顺利毕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罗强强于2012年6月通过答辩，获得博士学位。在答辩会上，各位答辩委员对其博士学位论文给予了较高的评价，同时也指出了诸多不足。罗强强一一记下并表示会严格按照意见认真修改。众所周知，在现有的出版体制下，出版一本书或许并不难；在现有的学术评价体系中，书的出版可能会带给作者一些有形无形的“好处”。这样的出版体制和学术评价体系难免对学者产生一定的影响。这种影响无疑会扰乱学者的心境，难以耐得住寂寞和孤清。令人欣慰的是，罗强强并未急于出版其博士学位论文，而是对论文进行了认真的修改和完善。毕业三年间，罗强强多次重返田野地点，对经验资料进行补充或核实。即使在游学美国期间，罗强强仍在念兹在兹地修改他的博士学位论文。几经修改后，罗强强把书稿寄给我，希望我在书的前面说几句话。翻

阅书稿，从中可以看出罗强强的辛勤努力和学术上的进步，这令我欣喜、欣慰。《诗经》有云：“瞻彼淇奥，绿竹猗猗。有匪君子，如切如磋，如琢如磨。”事实上，学问有如人格修养，需经过艰苦而持久的切磋琢磨方能达到一定的境界。在这个意义上，学问只有起点没有终点，每一位志于学的人都需要保持“在路上”的状态，需要和同行同好切磋琢磨。书的出版在某种意义上是一个邀请，邀请读者和作者面对共同的问题进行更加深入的讨论。在切磋琢磨中，学问之花或将悄然开放，芳香四溢。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包智明

2015年5月1日于中央民族大学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1)
第二节 选题意义	(5)
第三节 文献回顾	(7)
第四节 核心概念与分析框架	(19)
第五节 研究方法	(27)
第六节 选点与进场	(30)
第七节 本书结构与观点	(34)
第二章 拆迁“场域”	(38)
第一节 “场域”理论及国企改革	(38)
第二节 电表厂发展历程	(40)
第三节 事件缘起	(53)
第四节 多元利益主体	(58)
第五节 小结:政策变迁与利益互动	(62)
第三章 依法博弈	(65)
第一节 住户:围魏救赵	(65)
第二节 开发商:寻求裁决	(69)
第三节 住户:诉诸法庭	(73)

第四节 小结:结构、权力与技术	(92)
第四章 依势博弈	(96)
第一节 依势博弈	(96)
第二节 开发商的策略	(98)
第三节 被拆迁户的策略	(104)
第四节 小结:资源动员与话语建构	(120)
第五章 策略均衡	(124)
第一节 政府部门和开发商:民生工程	(124)
第二节 住户:集体行动的困境	(126)
第三节 策略均衡	(146)
第四节 小结:利益协调与策略均衡	(147)
第六章 结论与反思	(152)
第一节 结论:社会博弈	(152)
第二节 讨论:依法抗争、以法抗争、依势博弈	(157)
第三节 反思:为何舍法求法?	(162)
第四节 不足之处	(164)
参考文献	(166)
附录一 事件进程表	(180)
附录二 部分访谈资料	(183)
后记	(218)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深入基层、体察民意一直是社会学的专业要求与学科使命。2010 年年初，笔者先后数次前往 Y 市^①人民政府督办局（Y 市信访局）进行社会调查，一是期望能对近年来当地群体性事件的总体情况有所把握，二是希望能发现一些典型的个案，进行深入剖析。正是在这个过程中，Y 市人民政府督办局（Y 市信访局）工作人员现场接待一群年近七旬老人的情景进入了我的视野，也触发了笔者的兴趣。根据现场观察的情况和信访老人们提供的一些线索，笔者查阅了一些当地媒体的报道，进一步了解了这一事件的整个过程。官方媒体对此报道如下：

N 电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机厂”）下属的电表厂是 Y 市人民熟知的一个企业，2005 年 12 月 21 日电机厂破产后，电表厂 196 户住平房的职工为拆迁安置问题闹心不已。今年 4 月 8 日上午，记者来到这个家属区，看到许多临路的平房已被拆得七零八落，四五排平房侧面均写着斗大的“拆”字，垃圾随处可见。破旧的家属区平房与周边高楼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据了解，这片平房建于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大部分平房面积在 30—40 平方米，最小的仅 20 平方米。在这里，196 户共上一个旱厕，

① 遵照学术惯例，文中出现的人名、地名均系匿名化处理的结果。

吃自备水井发黄的水，自己烧煤炉取暖，生活条件很艰苦。

2005年年底，在Y市经济委员会的监督下，由YG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1850万元收购原电表厂厂区22.46亩土地（包括地面上和地下的一切设施）和该家属区可供开发的38亩土地，共计60.46亩。电机厂、YG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监督方——Y市经济委员会三方签订了《收购协议》。协议明确规定，YG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接收企业上述资产后，首先“对所购38亩土地的现有196户公有住房按Y市房改发字[2001]第05号文件精神进行危房改造，按现行房改政策予以安置，并按Y市市区公有住房出售管理暂行办法办理”。该《收购协议》明确表示：“凡原来未参加过房改购房的职工家庭，所承租的危旧住房拆迁改造后，所安置的住房不应该等同于无偿分配，应允许职工按届时的房改售房政策参加房改。”企业的破产清算，给家属区196户职工享受房改政策的住房安置带来了希望。

从2005年收购后，直到2008年7月14日，开发商才贴出了“拆迁安置方案”。让职工们吃惊的是，开发商不再是YG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而是BF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更重要的是，方案中只字不提按房改政策给予安置。196户职工到相关部门上访后，到2008年10月22日，才第二次贴出“拆迁安置方案”。职工们认为，这一方案实质上是按拆一还一进行房改的，超出面积至45平方米的部分按2200元/平方米（结合楼层系数）付费；超出45—55平方米的部分按市场价每平方米优惠300元（结合楼层系数）；超出55平方米的部分按市场价购买。2009年2月12日，开发商按此方案进行强行拆迁时，与阻拦的职工发生冲突。

4月8日，Y市经济委员会负责协调此事的工作人员介绍，BF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YG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实际是父子公司。YG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因没有业绩被BF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并。他们接到反映后，先后开过三次协调会，因《收购协议》上只有“按现行房改政策予以安置”的说法，而没有标注细节，导致职工的说法无以为证。而且，现在Y市经济委员会参与清算的人员全部调离，对当

时的情况无法还原。

按 2004 年《关于调整 Y 市市区新建公有住房出售优惠市场价和市场价的通知》及房改的相关政策，职工们给记者算了一笔账：如有 30 年工龄的职工 LYX，家住一间 20 平方米的房子，按一般职工进行房改，买 65 平方米的新房只花 44560 元；而按照开发公司给出的《房屋拆迁安置补偿协议》算，要掏 148120 元，二者相差近 10 万元。

昨天，BF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妥善安置职工是政府的事，企业只能按合同办事。

据了解，2005 年，家属院附近的地价已增至 50 万元/亩，为了安置职工，电机厂将 60.5 亩地加地面上的配电室、房产等一并“打包”卖了 1850 万元，至少少卖了 1000 万元。职工们认为，这么大一片地，以这么低的价格出售，是国有资产流失。

——《×××报》2009 年 4 月 10 日

4 月 29 日，BF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 Y 市住房保障局提出申请，要求按照该公司上报的《房屋拆迁安置补偿协议》与原 N 电机有限公司家属区的职工签约；5 月 6 日，Y 市住房保障局为双方调解未果；5 月 15 日，Y 市住房保障局下达了《行政裁决书》，裁定 N 电机有限公司家属区职工按照《房屋拆迁安置补偿协议》与 BF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约，否则将强制拆迁；6 月 5 日，N 电机有限公司家属区的 196 户职工将 Y 市住房保障局告上法庭。

原定 8 月 4 日开庭。8 月 3 日，职工们突然接到法院通知，开庭日期推至 8 月 20 日，同时要求将 BF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作为“第三人”一并起诉。

昨日在法庭上，N 电机有限公司的 196 户职工以 2005 年 11 月 22 日 Y 市人民政府召开的市长会议决定，N 电机有限公司、YG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监督方——Y 市经济委员会三方签订的《收购协议》中“YG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接受 N 电机有限公司电表厂区内 60.5 亩土地后不得再转让或联合开发”为依据，确认 BF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并非N电机有限公司60.5亩土地的使用权人,不具备申请开发拆迁的资格,因此Y市住房保障局向BF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发《开发拆迁许可证》是错误的。请求撤销被告于2008年7月31日作出的拆许字[2008]第026号《房屋拆迁许可证》。

——《×××报》2009年8月21日

翻开报纸,全国各地因为房屋拆迁纠纷引起的利益博弈事件屡见不鲜。为此,最高人民法院下发了《关于坚决防止土地征收、房屋拆迁强制执行引发恶性事件的紧急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中谈到,一些地方在土地征收、房屋拆迁强制执行中引发的恶性事件屡屡发生。有的被执行人以自焚、跳楼等自杀、自残方式相对抗,有的以点燃煤气罐、泼洒汽油、投掷石块等方式阻挠执行,有的聚众围攻、冲击执行人员酿成群体性事件,有的法院干警不当使用武器致人死伤,等等。这些事件虽属少数或个别,但引起的社会关注度极高,造成的社会影响极为恶劣,其中的教训也极为深刻。

总之,改革开放尤其是20世纪90年代以来,伴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和社会的急剧变迁,中国主要集中在房屋拆迁领域的新型社会矛盾和冲突逐渐增多,引起政府、学术界的高度关注。综观这些社会矛盾冲突或纠纷,虽然表现形式不同,但本质上都是当事人、开发商、政府、司法部门等不同社会主体的利益博弈导致利益关系的不平衡,都反映了这些利益博弈的特定后果。尤其是,“许多可能会严重干扰社会和谐目标实现的因素还未能获得充分关注,这些因素来源于参与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过程的各种利益方基于追求自身效益最大化而进行的博弈所导致的低效率均衡。这种低效率均衡的后果是现实中时有群体性社会矛盾纠纷和个体性违法、犯罪事件发生”^①。正如孙立平判断,中国已经进入了一个“利益博弈时代”。“在这样一个时代中,政策往往就成为各方利益博弈的结果。特别是当市场成为资源配置的基本机制的时候,利益的分配已经不是单纯地取决于国

^① 彭小兵:《博弈论是解决社会矛盾冲突问题研究的重要工具》,《经济学消息报》2008年8月8日。

家的意志,而是国家、市场和社会之间的利益博弈。就一个具体的事件而言,涉及的利益群体越多,分配的利益越多,博弈的程度也越高。”^①

目前,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旧城改造的数量也在不断增多,相伴而生的“房屋拆迁”浪潮不断涌现。棚户区改造、城市房屋拆迁过程中各种复杂激烈的纠纷使其已经演变为当代中国最易激发矛盾、引起冲突的领域之一。生活在这种环境下的普通大众,始终面对被拆迁的风险,这些风险让人们产生焦虑与不安。与此同时,“伴随着科技的进步,抽离化机制将个人经验的许多部分发展为专业技术,个人再无法依据传统或习俗的力量对事物作出决定,这更让人们感到无所适从”^②。这种新的失范状态已经在中国大地上造成了经济社会中极端悲惨的景象,各种各样的冲突和混乱频繁产生出来。在具体的房屋拆迁博弈中,“那些较强的势力就会在与弱者的对抗中独占上风,使后者屈从于它的意志。但是,这种被征服者虽然暂时屈从了强力统治,却没有诚心的认同感”^③。

因此,在这种新形势下,如何从学理的角度研究和探讨我国房屋拆迁过程中的利益矛盾及其产生原因,探索化解利益矛盾、平衡利益关系的途径就成为—个十分重要的课题。本书以发生在Y市的电表厂家属区拆迁安置为个案,运用社会学的一些理论与研究方法来剖析房屋拆迁引起的冲突,借助描述利益博弈的动态过程,分析各方利益主体的种种博弈策略,力图揭示“断裂社会”背景对行动者博弈策略选择的影响,以及动态博弈背后所隐藏的权利运作模式、特点及其原因,分析底层社会的人际关系和权利关系,以期能够对社会转型时期中国社会建设有所裨益。

第二节 选题意义

一 理论意义

从社会学的发展历史看,社会转型过程中的社会秩序问题一直是社会

① 孙立平:《中国进入利益博弈时代》,《经济研究参考》2006年第7期。

② [英]安东尼·吉登斯:《为社会学辩护》,陶传进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40页。

③ [法]涂尔干:《社会分工论》,渠东译,上海三联书店2005年版,第15页。

学关注的重要话题之一。当代中国正经历着深刻的社会转型，既要实现由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的转型，又要实现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轨以及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转型，由单一性社会向多样性社会转型，由人治社会向法治社会的过渡转型。在这种转型过程中，利益博弈是一个观察中国社会变迁的大窗口，所有政治、经济、文化与社会的变化都能通过利益博弈反映出来。这给社会学家观察和解释社会提供了良好的天然平台。诚如英国社会学家布赖恩·特纳所言，“社会学理论家们面临着的一项巨大挑战，就是一方面提炼出个体社会行动与宏观结果之间的模型，另一方面提炼出宏观结果与个体行动之间桥梁的模型。将个体社会行动与社会结果（不一定是合乎意图的）连接起来的机制常常是很复杂的，涉及许多行动者，错综复杂的各种模式的策略性互赖与参数性互赖”^①。房屋拆迁过程中的利益博弈涉及许多行动者，对这些行动者的博弈策略与互动展开社会学的研究，或许能够实现对社会行动的某种解释性理解，以便由此得出对社会行动的过程与效果的一些因果性说明。所以本书从互动博弈的角度来研究中国转型时期房屋拆迁过程中的利益博弈与策略均衡，对于理解和剖析社会转型时期中国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矛盾频发的深层原因提供了一点经验积累，对于丰富底层社会研究、社会结构理论、社会冲突理论和社会互动论都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

二 实践意义

在拥有 13 亿多人口的中国，是否拥有房子对于普通百姓来说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并成为民生发展的标志与人权保障的核心问题。随着中国现代化进程的不断推进，拆迁几乎成了近年来城市管理的一大社会问题。俗话说，“百姓听拆紧张，城管见拆头疼，法院为拆犯愁”。尽管中央政府已经出台许多政策限制各种名目的强制拆迁，但是许多地方因拆迁而引发的矛盾纠纷频繁发生，有的地方甚至酿成恶性事件，严重影响了社会的稳定与百姓的福祉，妨碍了社会的健康发展。据有关统计显示，20 世纪

^① [英] 布赖恩·特纳：《社会理论指南》，李康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291 页。

90年代以来,与旧城区拆迁有关的各类问题成为群众信访反映的焦点之一。仅“2011年上半年,部、省、市、县四级12336国土资源违法举报中心共受理线索38469个,比上年同期上升13%。其中,反映土地领域违法违规的25346个,约占66%。已办理的3801个国土资源领域违法违规线索中,作为重大违法违规线索办理的45个,约占1%。从所受理的线索中发现,群众集体上访比重较大,增势明显。上半年,国土资源部受理集体访分别占来访起数与人次的28.3%和65%,同比增加57.5%和62.8%。征地拆迁问题成为群众信访的新热点。部分城镇居民、企事业单位反映国有土地上房屋拆迁及补偿等问题明显增多”^①。因此,积极开展房屋拆迁改造过程中的利益博弈与策略均衡研究,不仅能够探索出化解房屋拆迁矛盾的机制,更有助于规范政府、拆迁人、被拆迁人的行为,建立起完善的决策监督制度,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第三节 文献回顾

研究中国拆迁问题,必然要涉及拆迁人和被拆迁人的关系,不少学者从博弈理论和维权抗争理论出发,探讨这两者之间的关系。目前既有的研究成果大多围绕这一视角展开,涉及拆迁博弈、群体抗争及其策略。本节将对围绕着拆迁博弈、群体抗争根源和集体行动的策略等既有研究进行简要的梳理,以明确自己的位置,为后文展开分析打下基础。

一 拆迁中的博弈关系

房屋拆迁中的利益博弈研究一直融合了多学科的维度,其中以经济学和法学的视角较为集中。学者们对引发双方博弈的动因,提出了以下三种主要的观点。

(一) 利益冲突说

利益是人类社会所有历史活动的根本动因,是推动着人们实施其实践

^① 杨章怀:《国土资源部:征地拆迁成信访新热点》,《南方都市报》2011年7月30日。